

证券代码：834377

证券简称：德博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1月21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综合三楼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15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爱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原任期自 2024 年 8 月 3 日至 2027 年 8 月 2 日，监事会取消后，监事钟爱华女士、李玉兰女士、林春兰女士在第四届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自然免除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《公司章程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全面修订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前，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职，确保公司正常运作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萍乡德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